



JILIN CHEMICAL FIBRE STOCK CO.,LTD

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签字）：宋德武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一、2020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2020 年是全球发展史上极为不平凡的一年，也是公司聚焦发展的关键一年！在百年变局深化、新冠疫情蔓延、全球经济陷入衰退的严峻压力及考验面前，公司在党委和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攻坚克难，充分发挥“吉纤”精神，主要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紧紧围绕“战疫情、防风险、降成本、保运营”，危中寻机、变中求新、逆势而上、共克时艰，通过积极应对、科学调度、精益挖潜，在抗击疫情中拓展经营，坚持供产销联动一体化调整，加大力度研究市场、研究客户、研究产品，强化短周期、快调度，频繁召开专题会议，灵活调整阶段策略、分类采取不同措施，充分发挥产业龙头引领作用，与同行业互动协作稳定市场秩序，全力支持上下游企业快速复工复产，推动了全产业链的稳定运行。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一批被工信部确定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疫情期间没有发生过一起聚集性感染病例，在危机面前经受住了严峻考验。

（一）积极推进资本运作

2020年5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年5月22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年8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吉林化纤申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2020年9月2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2076 号核准批复。

2020年12月28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20]2019号），审验确认截至 2020年12月28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专用收款账户收到吉林化纤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329,999,994.29 元。

2020年12月28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发行人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转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2020年12月28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20]2018号），审验确认截至2020年12月28日17时止，吉林化纤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329,999,994.29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146,514.17 元（不含增值税），吉林化纤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4,853,480.12 元。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粘胶纤维尤其粘胶长丝的行业地位，在增强公司实力的同时，也为公司的转型发展增添了后劲。

（二）聚焦主业、产品升级

围绕粘胶长丝“连续化、大型化、匀质化、细旦化”四化升级，通过与用户紧密联系，将用户的生产现场变成了下道工序的攻关现场，例如：进一步提升丝饼饼重，提高了下游企业生产织造效率，大丝筒在梭织、厨卫、丝绒等高端领域全面推广；产品强度大幅改善，现已全面占领国内外制线领域并独占市场鳌头，成为巴基斯坦第一、第二大制线用户首选；二代匀质丝产品的推出进一步改善了丝饼内外层差异，确保了传统纺染色更加均一；细旦少孔异型纤维持续升级，实现了在印度面料市场的放量；与客户合作开发的艾维抗菌纤维、除臭纤维、空调纤维等各种新品受到客户的广泛欢迎，长丝差别化产品品类更加丰富，产品高端市场占有率超过45%。

（三）加大环境治理投入

根据国家环保治理和相关要求，认真梳理厂内环境保护方面的规章制度，完善环保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环保岗位责任制》、《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环境管理考核标准》等相关环保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各级人员职责。根据公司具体情况，组织各车间进行环保事故应急演练，对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重新制定并备案。公司坚持项目建设绿化先行，节能减排、循环利用一体化开展，绿色花园式工厂的远景打造已初具雏形，打通了与国际品牌企业之间绿色产业生态链的连接。

（四）积极落实好吉林监管局、深交所的相关要求，不断规范运作。

1.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规则，明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界限和法律责任。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合规运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职，为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和重要决策尽心尽责。

2. 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完善信息披露标准，优化披露内容，增强信息披露针对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优化信息披露编报规则，提升财务信息质量，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报告期内，根据吉林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开展“诚实守信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专项行动的通知》（吉证监发〔2020〕86号），以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相关文件，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自查，结论为不存在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公

司违规担保等行为。今后，公司继续从内控制度入手，严格规范上市公司与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行为，有效控制上市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使公司在保护投资者权益工作和信息披露工作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

（五）董事会决议及执行情况

2020年，共计召开董事会8次，股东大会1次，全年共计发出公告101个（平均每月发出8个公告），上述决议均已经执行完毕。

二、2021年董事会工作任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更是公司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十四五”发展布局的关键之年。受疫情冲击，全球市场增长缺乏稳定支撑，地缘冲突、气候变化、贸易政治化等多风险因素相互交织，行业发展面临诸多挑战。但是我国纺织行业所体现出的完备的产业体系优势、庞大的内需市场优势以及我们自身核心竞争优势、自主创新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的不断提升，都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源泉。

（一）总体思路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系列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统领，以加快构建国内大循环及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为主题，紧紧围绕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紧扣“十四五”规划目标，以增量盈利为经营主基调，坚持存量提效、增量提质，全力提升核心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十四五”良好开局，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二）未来发展规划

随着经济复苏，顺周期行业回暖，公司所处的纤维素纤维行业也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环保基础优良、技术稳定领先、规模效应明显的大型企业竞争优势明显，市场也逐步向这一类型的企业集中。面对行业新的发展趋势，公司党委和董事会，将继续立足于吉林省，坚持“夯实主业，加快升级，转型”的原则，充分发挥优良的环保基础、工艺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管理优势、规模优势，大力发展公司优势产品，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资本结构、业务结构，不断努力在纤维产品竞争中取得市场主导地位，同时要发挥好国有资产整合平台的作用，提高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坚定的向新材料领域延伸，抓牢机遇向“求壮大”的目标稳步有序前进，将公司打造成全球最具影响力的纤维产品制造商和新型材料供应商。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